

英德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公 告

英德市城联物业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黄帮书与你单位关于劳动报酬劳动争议案件（英劳人仲案字〔2026〕52号），案件现已审理终结，本委于2026年2月2日作出如下裁决：由被申请人于本裁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向申请人支付2025年7月至9月工资9776.31元。根据《广东省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办法》第五十八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该案裁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以上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被申请人有证据证明该裁决事项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可自收到本仲裁裁决书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一方当事人逾期不履行生效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特此公告。

本委地址：英德市光明路英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07 室

联系人： 邓洁雯、张名雄

联系电话： 0763 - 2284013

英德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三日

